

岳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岳市监字〔2025〕007号 A1类 同意公开

对岳阳市九届人大五次会议第 229 号建议的 答 复

叶薇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推动动产抵押及权利融资 提增民营企业融资服务质效的建议》（第 229 号）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办理情况

经我局组织相关机构认真研究，就其中第 1 条中第二项建议“市场监管部门要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可牵头对各类动产出台统一的认定标准及处置要求”的建议，我局领导非常重视，召集相关机构认真研究，召开 3 次协调会，并征求了您的意见。

二、具体答复

（一）关于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的情况

近年来，我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创新高。为全市 32 家中小企业办理知识产权质押登记，涉及专利 148 件，商标 1 件，质押融资额高达 5.14 亿元。相关产业年产值 110 亿元。

在工作举措上，通过举办 6 期巴陵知识产权沙龙系列活动，累计为创新主体答疑解惑超 300 人次。创新性创建知识产权综合服务公众号，服务创新主体达 4000 多人次。针对 1200 余件高价值发明专利开展联点服务。举办 2 场校企专利转化对接会，推动中南大学等多所高校专利在本市落地实现产业化。举办上市后备企业知识产权清障专题辅导，助力企业成功化解 50 多个知识产权领域风险。针对己内酰胺、乙烯两大重点产业深入开展专利分析布局工作，促使新申请专利数量达到 332 件。召开了全市首届化工新材料、绿色食品领域专利转化专场对接会，达成了多项合作意向。

（二）关于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的问题

1. 建立保护机制，健全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一是强化跨部门协同保护。与湖南理工学院签订《校局共建合作协议》，约定共建实践教育基地、知识产权研究与转化运用基地、知识产权案件调解合作机制和校外实践导师库，为企业知识产权的创新、运用、转换和保护提供有力支持。依托湖南省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岳阳）分中心的架构和职能，联合法院成立了岳阳市知识产权纠纷调解中心，以人民法院调解平台作为诉源治理、案源分流对接总枢纽，实现案件精准分流、多元调解、高效化解，全面推行“快调+速审”的专利侵权纠纷多元化解模式。强化行政裁决案前、案中、案后全流程调解作用，优先实行行政裁决先行调解机制的综合办理模式，有力提升案件查办效率。近两年来，各类调解组织处理诉调衔接知识产权侵权案件 743 件，诉前实质

性化解纠纷 277 件，化解率接近 37.3%。与公安、检察等单位建立联络沟通机制，设立案件侦查与检察联络部门，并协调对接司法部门和仲裁机构建立知识产权纠纷专业人民调解机制，共同构建行政保护和司法保护有机衔接、优势互补的运行机制，实现知识产权行政、司法、仲裁协同一体化保护互通融合。二是深化跨区域协同保护。联合黄石市、景德镇市、安庆市等三省八市市场监管部门签署签订《跨区域知识产权保护合作协议》，建立协作、合作、交流工作机制，建立健全跨区域专利侵权纠纷案件行政裁决机制。与湖北咸宁、江西九江两市建立三地跨区域知识产权保护联席会议制度，初步建立跨区域案件办理协作机制，推荐 90 件商标（含地理标志）列入跨区域第二批重点商标和地理标志保护名录。三是创新调解方式。我局深入探索创新“调解+”多元衔接新模式，打通纠纷化解最后“一公里”。与市中级人民法院签订《关于知识产权诉调对接合作协议》和《关于知识产权纠纷行政调解协议司法确认的工作指引（试行）》，建立知识产权纠纷诉调对接机制。推行“行政调解+行政裁决”，“行政调解+司法审判”和“行政调解+司法确认”机制，建立“行政调解—行政裁决—司法确认”和“人民调解—司法确认”双线新模式，赋予调解结果法律强制力，提升纠纷化解权威性。四是探索海外维权。开展海外知识产权保护需求和信息征集工作，开通岳阳知识产权海外维权热线电话 400 009 0730，开展“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防控和纠纷应对”专题讲座活动，建立岳阳市第一批海外知识产权重点保护企业名

录库和专家库，联合中级人民法院、贸促会和岳阳海关，推出《岳阳市海外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合作框架意见》，建立工作联络小组，适时召开工作会议，沟通和合作进展情况，研究探讨、协调解决知识产权司法保护、行政保护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

2. 服务企业创新，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一是营造良好维权环境。多渠道、多形式宣传知识产权行政保护优势特点、工作成效，扩大专利行政裁决社会认知度、认可度，引导更多权利人通过行政裁决解决专利侵权纠纷。围绕“加强知识产权法治保障，有力支持全面创新”主题与市中级人民法院、岳阳海关、市司法局、市文化执法支队等职能部门开展“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联合市中级人民法院、版权局等发布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十大典型案例，营造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良好的市场环境和维权氛围。组织知识产权沙龙、走访、调研、培训，以及知识产权成果展示等活动，与湖南理工学院开展知识产权专业合作共建，着力培养知识产权后备人才。深入园区和企业指导开展专利挖潜，提升企业及科研人员的创新保护意识和知识产权维权能力。二是提升企业维权意识和能力。组织举办地理标志运用推广现场会、知识产权转让许可现场会、上市后备企业知识产权讲座、深入园区和企业举办知识产权培训、市监系统知识产权监管服务能力提升培训班等活动 8 次，组织知识产权沙龙活动 7 期，开展企业走访和有针对性的服务 9 次，提升企业及科研人员的创新保护意识和知识产权维权能力。三是精准服务企业

业促进产业发展。开展企业知识产权风险预警评估，为知识产权企业争取融资金额 4.5 亿元。相关产业年产值 110 亿元。指导 23 家企业申报知识产权重点企业保护、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建设等省级项目；推荐岳阳林纸、湖南千盟等多家企业参加湖南省专利奖评审，让知识产权成为保障企业发展的重要支撑。我局在湖南童记三利和食品有限公司、湖南新岭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调研时，了解到两家企业在湖北、辽宁有知识产权纠纷，在与两地市场监管部门充分沟通协调后，均得以妥善处置。四是提升地理标志保护水平。2023 年我局召开地理标志推广应用现场会，受到地标协会和龙头企业的好评。印发了《关于加强地理标志推广应用工作的通知》，进一步推进地标应用工作，助力乡村振兴和高质量发展。全市共有地理标志 38 个，其中 34 个办理了专用标志许可使用备案，专用标志使用覆盖率为 89%。各类地理标志使用企业达 166 家，使用率达 87.5%。

3. 加大监管力度，维护企业合法权益

一是创新开展专利行政裁决工作。我局按照规范要求建立了高质量的专利侵权行政裁决口审庭，对投诉举报的专利侵权纠纷在调解不能达成协议的情况下，立即进行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工作，并邀请法院及相关律师等专业人士现场观摩和指导，以确保知识产权纠纷的充分有效化解，也确保了压缩维权周期。二是对知识产权失信行为进行分类监管。全力推进企业信用分类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有机结合，依托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等，实施以企业信用为基

础的差异化监管。在全省率先制定《岳阳市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信用监管工作细则》，依法开展惩戒和信用修复。三是开展了“蓝天”专项整治行动。加强非正常专利申请集中专项整治行动，从严打击非正常专利申请行为和黑代理，协助查处了1起恶意注册商标案件。主动撤回705件，提出申诉25件，撤回率达96.6%，做到应撤尽撤、不留死角，在全省名列前茅。四是突出商标应用强化监管措施。对商标代理机构进行监督抽查，规范业务开展。及时处置省局交办的1件恶意商标注册的违法行为线索，核查1起省局交办的擅自开展专利代理业务的公司申请行为。近两年以来，加大打击侵权假冒工作力度，全市办理假冒知识产权案件100件，罚款197.764万元，移送公安4件；办理专利侵权纠纷案件284件，其中，裁决类案件234件，出具维权建议类（展会、电商）类案件50件；转办各类市场主体有关商标侵权投诉举报案件线索43起。

（三）关于“牵头对各类动产出台统一的认定标准及处置要求”的问题

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二条规定，本法所称标准（含标准样品），是指农业、工业、服务业以及社会事业等领域需要统一的技术要求。因此，市场监管局依法履行标准化监管职能是对相关领域的技术规范要求的监管。

依据《国务院关于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的决定》的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纳入统一登记范围的动产和权利担

保，由当事人通过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以下简称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自主办理登记。中国人民银行要加强对征信中心的督促指导，负责制定生产设备、原材料、半成品、产品抵押和应收账款质押统一登记制度，推进登记服务便利化。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不再承担“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职责。

2. 各类财产认定标准及处置要求应依据财政部相关规定

①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第二条规定，本法所称资产评估（以下称评估），是指评估机构及其评估专业人员根据委托对不动产、动产、无形资产、企业价值、资产损失或者其他经济权益进行评定、估算，并出具评估报告的专业服务行为。

②依据《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97号第五条规定，财政部负责统筹财政部门对全国资产评估行业的监督管理，制定有关监督管理办法和资产评估基本准则，指导和督促地方财政部门实施监督管理。财政部门对资产评估机构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资产评估业务实施的监督管理，由财政部负责。

③依据《资产评估机构审批和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64号第三条规定，财政部是资产评估行业主管部门，制定资产评估机构管理制度，负责全国资产评估机构的审批和监督管理。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财政厅（局）（以下简称省级财政部门）负责本地区资产评估机构的审批

和监督管理。

另外《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务资产管理）《资产评估操作规范标准》等均对资产评估实务标准及处置有明确的要求。

三、下一步工作

我们将延伸治理触角，加大普法宣传，从源头上减少纠纷的发生；进一步健全“调解+”多元调解新模式，实行行政调解、行政裁决、司法审判和司法确认大联动；探索支撑体系，破解保护技术难题，形成“技术支撑+纠纷调解”专业保护协同发力新局面。我们将结合线上线下知识产权维权特点，探索更新的行政监管模式。严格依法行政，加大执法力度，加大打击假冒伪劣侵权行为，为企业知识产权提供更加坚实的保障，切实推动和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

感谢您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监督与支持！

岳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4月28日



承办负责人：刘正光

承办人及联系电话：龚忠于 19573002322